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園生產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 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備審資料 審查	40%	3	高中(職)歷年成績
						4	學習計畫書
				--	--	5	自傳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1. 本身或家庭從事與系(科)、學程 相關工作5%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	1.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。 5.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正本(科目成績、名次百分比須能清楚辨識)。 2.自傳(以標準稿紙親筆書寫)1000字以內。 3.大專學習計畫書1200字以內。 選繳：推薦函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；所繳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45%。 2.自傳15%。 3.大專學習計畫書20%。 4.選繳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20%(無資料恕不給分)。 ※以上資料缺件或模糊難辨識，不通知補繳(件)，亦不列入成績計算，請謹慎。			
備註	1.須至業界實習一學期，無法配合者宜慎重考慮。 2.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之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						

	3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

備註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40%	3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
						4	自傳及讀書計畫
				--	--	5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 在校學業成績：請繳交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正本(排名/班級人數/成績百分比)。 2. 備審資料：(1)專題製作學習成果、(2)自傳及讀書計畫書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 ※所繳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30%。 2.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40%。 3. 自傳及讀書計畫書30%。	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之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高中(職)歷年成績	20%	3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
						4	自傳及讀書計畫
				備審資料審查	20%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 在校學業成績：請繳交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正本(排名/班級人數/成績百分比)。 2. 備審資料：(1)專題製作學習成果、(2)自傳及讀書計畫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60%。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40%。	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直方式報到。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 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備審資料 審查	40%	3	讀書計畫
						4	自傳
				--	--	--	--
	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
				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		
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 自傳(1000字以內)。 2. 讀書計畫(1,500字以內)。 3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正本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全民英檢考試及格證書、高中職時期獎狀證照、競賽成果、社團表現等證明、領導經驗、設計作品、工作經驗等證明特殊專長、各類得獎紀錄等)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※所繳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之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40%	3	高中(職)歷年成績
						4	外語能力
				--	--	5	自傳及讀書計畫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	1.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項目： 1.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。 2.外語能力證明。 3.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選繳：相關競賽成果證明或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 ※所繳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高中(職)歷年成績40%。 2.外語能力30%。 3.自傳及讀書計畫30%。			
備註	1.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，部份課程將安排於暑期授課。 2.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3.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 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備審資料 審查	40%	3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		4	自傳
				--	--	--	--
	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
				資格審查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 自傳（含個人成長歷程、特殊專長表現、讀書計畫、就讀動機等，限10頁以內）。 2. 高中（職）歷年成績（含班級或全校排名百分比證明）正本。 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（如競賽獲獎、專業證照、社團參與或學校幹部、外語能力、推薦函等證明）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備審資料評分標準： 1. 自傳30%。 2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20%。 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50%。			
備註	1. 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，部份課程將安排於暑假授課。 2. 本系訂有英語能力檢定之畢業門檻。 3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面試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20%	3	體驗學習報告書
						4	讀書計畫及自傳
				面試	20%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件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 6. 招生報名優惠申辦網址： http://140.127.2.59/alltop/index_npust.php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 體驗學習報告書。 2. 讀書計畫及自傳(1000字以上，以A4紙張繕打)。 選繳： 1. 技能檢定證照影本。 2. 技(能)藝競賽(含術科)成果得名證明。 3. 社團參與、學校幹部證明及特殊表現成果作品(具餐旅專業證照及獎項者，將予以加分，採併入備審資料審查中)。 ※所繳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112.02.04 (六)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面試之評分標準： 1. 專業知能25%、2. 表達能力25%、3. 學習潛能25%、4. 儀容態度25%。 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履歷自傳17%、2. 讀書計畫17%、3. 相關競賽成果、相關證照或社團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66%。				

			※面試名單及訊息會於本校招生網站公佈。
備註	1. 本系學生入學必須購買一套外場服及一套廚師服，以便課程所需；須於大三修習「餐旅實務實習(校外)」及「餐旅實務實習(校內)」各6個月課程。 2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		

備註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 名			2	自傳及學習計畫書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40%	3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		4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
				--	--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1年01月13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但未上傳備審資料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 自傳及學習計畫書(1200字以內)。 2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科目成績須能清楚辨識)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 ※所繳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必繳資料60%、選繳資料40%。				
備註	1. 畢業前通過外語能力測驗；依社工師考照規定，須兩階段實習(三下四上間的暑假，須至機構實習8週(320小時)。四年級上學期須每週一天至機構實習，四年級下學期全學期實習)，無法配合者，請謹慎考量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直方式報到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健康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面試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2 名			2	體驗學習報告書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面試	40%	3	推薦信、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
						4	自傳與報考動機
				--	--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2年01月11日(三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 6. 招生報名優惠申辦網址： http://140.127.2.59/alltop/index_npust.php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2.01.11 (三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必繳： 1. 學歷證明文件(如學生證、畢業證書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身分證明等)影本。 2. 體驗學習報告書：(1)個人資料表、(2)自傳與報考動機、(3)職場體驗學習及雙週誌重點摘錄、(4)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、(5)在校期間多元表現、(6)推薦信、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。 3.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(例如：英語檢定證明、社團活動、學生幹部、社會服務等)。 ※所繳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112.02.04 (六)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體驗學習報告書之評分標準： 1. 自傳與報考動機20%、2. 職場體驗學習及雙週誌重點摘錄25%、3. 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25%、4. 在校期間多元表現15%、5. 推薦信、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15%。 面試之評分標準：				

			1. 表達能力30%、2. 專業知識20%、3. 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10%、4. 發展潛力30%、5. 儀態及其他10%。 ※面試名單及相關訊息會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公佈。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之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